

(申請單位名稱)  
支出機關分攤表

114年月日 單位：新臺幣元

所屬年度月份：114年度 月份	總金額： 元
分攤機關名稱	分攤金額
金城鎮公所	
(申請單位名稱)	
合計新台幣	(國字大寫)元整


附註：

1. 本表由承辦單位人員依據相關支出機關分攤支付款項填列。
2. 機關在不抵觸本要點規定前提下，得依其業務特性及實際需要，酌予調整本表格式（如增列核章欄位等）。